半農與劉文典,

他們是辛卯年(一八九一

兄弟。從美國歸來的

胡適

,晚於周作人,

老兔子」;「小兔子」則指胡適、

劉

見正不謀而合,陳獨秀自然也頗器重周氏

画 辺 殿 周 作 人 (三 オ 子 兄 羊 兎 家 手 足

●王尚寬

擠進卯

字號名人房

東蜀秀為文斗學完完長小,還傳請了一大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的預備室,一排平房,一人一間。蔡元培的預備室,一排平房,一人一間。蔡元培於為北京大學所承認,成為「卯字號的名」為為北京大學所承認,成為「卯字號的名」,一個作人通過自己的學術與教學活動,一個

),時已三十八歲,算是年齡較大的,稱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主持校政後,除聘李大釗為圖書館館長、

時, 論 社聽章太炎講課外, 邪之遊,這大約是有根據的。他主持的早 發展為思想革命,這與魯迅、周作 的新文化運動推進一步,由文體改革進而 的刺激, 述許壽裳的話道:「這裡面頗有**謬**論 京御用報紙因此攻擊他不謹細行, 生,還不滿廿六歲 也沒有什麼急進主張,周作人初來北京 人都是初識。陳獨秀是「 駁 可也看了 青年雜誌 小兔子」中,除朱希祖當年同在民報 魯迅曾以「新青年」數則見示,並轉 ,周作人看了卻覺得沒有什麼謬 陳獨秀決心把「 不出什麼特色。經過復辟事件 (後改名為 其餘胡適等四 都是翩翩少年。 新青年」所提倡 新名士 「新青年」 常作狹 人的意 一人與周 可

法大致相同。

法大致相同。

法大致相同。

之論。 為人純真, 人都無惡意」; 條清溪, 不怕罵, 八年舊曆除夕,劉半農就是與周氏兄弟 起歡聚守歲的 和周作人交情最好的人是劉半農 劉半農也以周氏兄弟為知己 澄澈見底」,都是真正的知人 方面卻是天真爛漫 他不裝假 這與魯迅說劉半農 劉還寫了一首詩 ,肯說話 不投機 對什 淺如 登在

主人周氏兄弟,與我談天:-新青年」四卷三號上--

說今年已盡,欲招繆撒,欲造「蒲鞭

這等事,待來年。

魯迅、

周作人補樹書屋的座

常客

希臘諦阿克列多思的 卷五號; 在破桌上, 寫他來訪的情景: 知的: 和劉 作人是為魯迅打「先鋒」 間比魯迅要早三個月 農之外 鐵屋子」 就是談天。 九一八年五月出版的 篇現代白話 似乎心房還在怦怦的跳動 為題,發表於 周作 魯迅終於走出 脫下長衫, 錢三人成了終生不渝的 的談話 人也第 首推 於是 一錢玄同 「將手提的大皮包夾放 牧歌第十, 說 對面坐下了, 次用白話翻譯 就有了那著名的關 新青年」 談話的結果是眾所 狂人日記」 沉默」,寫出中 魯迅曾 在某種意義上 《新青年 的 以 四 從此周 朋友 卷 這 一古詩 接下 樣描 因為 四 發

新文化潮中兩大將

為異己

他就

律謾罵,

所謂

「皆狗屁」

劉半農、魯迅和周作人,周氏兄弟終於他們是陳獨秀、李大釗、錢玄同、胡適、團,打著新文化的旗號,向舊文化挑戰中的於撰稿關係,「新青年」逐漸形成

義報》

河

南》

時,

周作人投過稿

但

也。劉師培是北大舊派。他在東京辦

《天

無直接交往

0

他在北大教書時,

給人印象

最深的卻是他的字。

劉師培寫起文章來

站上時代新潮的前列。

等著, 好是一 門下的大弟子,周作人的大師兄 新青年 和文選, 同學曾做柏梁體的詩分咏校內名人,送給 學造詣是數 著名的復古派人物是黃季剛 個背拖大辮子的漢子,同課堂上的主 相貌 是西洋人, 黃季剛的 正與他的學問成正比 瓜皮帽 子。冬天穿棗紅寧綢的大袖方馬褂 最著名的是辜鴻銘 周 八部 蔡元培 對 禮 也不失為 頭上一 , 更妙的 。他在 書 似乎還應加上文心雕龍,其餘皆 、說文解字 句是 生得一 幫人外, 指他所信奉的經典毛詩 數二 撮黃頭毛, 卻編 向主張兼容並蓄 紅樓的大門外坐 是那包車 「八部書外皆狗屁 的。 個特殊的 副深眼睛高鼻子的洋人 他祖上是華僑 還有對立人物 。當時在北大的章門 廣韻 可他的脾氣 的車夫, 入物。 。他是章太炎 史記 所 了 一在車兜上 他的國 條小辮 也是一 乖僻 另 以 漢書 、左 人正 母親 除 所 位

> 子描紅 ,周氏兄弟站在新派一邊, 並不算怪 不好的文章。 八說,當時北大文科教員中劉師培是惡札 筆千 他是第二,其實他的字自成 似的 。當時北 不講筆 字卻寫得可怕 注引 大新舊之爭,呈白熱化 順 頭 不成字樣 頭 而且是其中的 是道 ,幾乎像小 沒有做 周 格,

兄弟失和爭吵半年

煮汁粉 庚」 中 灣周宅必定有 如後來的研究者所說 同奮鬥的魯迅和周 至了。! 有一 沈尹默 大部分是北大同. 也是他們兄弟不願接受的 其 到了 一月一 個相當長的時期 兩星永不見 是年一 據沈尹默回 張鳳舉 日, 有時 一封信來 周 至七月有關他 年 作 也不免臧否當代人物 氏兄弟共同邀請沈士遠 徐耀辰 這樣的 憶: 人竟告兄弟失和 「東有啟明, 曾經攜手學習 邀我去宴集。 每逢元日 談話涉及範圍 結局出人意外 們的 五四 孫伏園吃雜 但 事情畢竟 西有長 記 八道 前後 載 共 座 IE

一月十七日,「晨報副鐫」同時發表

三)人作周與迅魯

外 了魏建功君的『不敢盲從』以後的幾句聲中 周作人「愛羅先珂君的失明」與魯迅「看

魯迅也在座。 請日本友人今村、井上、丸山、清水等,一月廿日,周作人與愛羅先珂共同宴

三月八日,割作人在「晨報副鐫一上。這是郁達夫與周氏兄弟第一次見面。沈兼士、馬幼漁、朱遏先等,魯迅也在座渚有郁達夫、張鳳舉、徐耀辰、沈士遠、者有郁達夫、張鳳舉、徐耀辰、沈士遠、

劇的情景。時代與魯迅一起在桂花樹下自編自演兒童時代與魯迅一起在桂花樹下自編自演兒童年登表「綠洲七・兒童劇」,文章憶及童年三月八日,周作人在「晨報副鐫」上

中山公園,章川島,李小峰亦在。四月八日,魯迅、周作人攜豐一共遊

祖正、藤塚鄰等合影。宴會後又共同出席會。席間,愛羅先珂、魯迅、周作人、徐的愛羅先珂與廿日離京的藤塚鄰舉行的宴「北京周報」總編丸山昏迷為十六日歸國「北京周報」總編丸山昏迷為十六日歸國

團春光社集會,魯迅、周作人均為該社指北大學生許欽文、董秋芳等組織的文藝社

五月十日,周作人與魯迅及三弟周建

三兄弟最後一次歡聚。 人小治肴酒共飲,並邀孫伏園。這是周氏

五月十三日,上午周作人與魯迅又同

五月十四日,日本東洋音樂學校講赴春光社集會。

師

卻無

字記此事

有澤村 田 邊尚雄在北大 馬幼漁等, 周 五月廿六日 作人口譯 丸山 魯迅也在座 、徐耀辰 ,周作人治酒邀客 一院講 魯迅也在 「中國古樂之價值 張鳳舉、 座 沈士遠 · 客人

」和「門錢」,署名「兩周氏談」。表以魯迅與周作人的談話為依據的「面子大月三日,「北京周報」六十七期發

張鳳舉家相遇,同飯。

六月廿六日,周作人與魯迅在祿米倉

院食堂就餐。 新潮社,並與李小峰,孫伏園在北大第二新潮社,並與李小峰,孫伏園在北大第二

作十九篇。作人譯,內收魯迅譯作十一篇,周作人譯本小說集」由商務印書館初版發行,署周本小說集」由商務印書館初版發行,署周本小說集」由商務印書館初版發行,署周本小說集

,全文是—

。賈雲岡石窟佛像寫真十四枚,又正定本場,又至東交民巷書店,又至山本照相館七月三日,周作人與魯迅同至東安市

佛像寫真三枚,共六元八角。

,自具一肴,此可記也」。周作人日記中現了這樣的記錄:「是夜始改在自室吃飯但在七月十四日,魯迅日記中突然出

卻頗值得注意:池上是常來八道灣看病的 被他「用剪刀剪去了」。但 原來大約還有約十個字涉及他與魯迅 先是大哭,接著就昏厥過去」 患有一種很奇怪的病: 據俞芳回憶, 日本醫生,周作人之妻羽太信子有癔病; 情緒不好或遇到不順心 上午池上來診。下午寄喬風函件 王懋廷二君函 天信子是否也發生了類似的 七月十七日, 七月十八日 魯太夫人曾對她說:「 周作人日記記 周作人給魯迅寫了 周作人承認 的事 每當她身體不適 「池上來診 。那麼 就要發作 「病」 這則日 載: ,焦菊隱 呢? 信子 , 一封 這

。我想訂正我的思想,重新入新的生活。都是虚幻,現在所見的或者才是真的人生都是可憐的人間,我以前的薔薇的夢原來而尚能擔受得起,也不想責難,——大家去的事不必再說了。我不是基督徒,卻幸去的事不必再說了。我不是基督徒,卻幸

書

器而出」。

據說周作人拿起一

尺高的

以後請不要再到 願你安心 ,自重。七月十八日,作人 後邊院子裡來,沒有別

也只寥寥幾字:「上午啟孟 信來, 鳳舉函 七月十九日,周作人日記中有 後邀欲問之,不至」 魯迅函」 句。 (周作人字 魯迅日記中 「寄喬

接著是沉默的 下午,一場大雨從天而降 一周

婦移住磚塔胡同」。 魯迅日記:「雨,午後霽。 磚塔胡同看屋 離開兄弟朝夕共處的八道灣了 八月二日,周作人日記:「下午上夫 月廿六日魯迅日記:「 ,下午收拾書籍」。 L 即 指 魯 迅 。 下午攜婦遷居 晴。 同日 魯迅決 上午往

接著又是漫漫的難耐又難堪的沉默 個月以後,終於爆發

逐出的」。

那麼,魯迅是將兄弟失和責任

磚塔胡同六十一

號

一……下午往八道灣宅取書及什器 其妻向之述我罪狀 又以電話招重久及張鳳舉、 啟孟 則啟孟 九二四年六月十一日,魯迅日記 周作人)及其妻突出罵詈毆 (周作人) 救正之 多穢語 徐耀辰來 凡捏造未 。然後取 ,比進

> 住, 獅形銅香爐 向魯迅頭上 打去 幸虧別

罵詈毆打 魯迅 周作人兄弟一場, 旁觀者看來 簡直難以置信 竟發展至

驅虎, 對此 自己沒錯,就表示對方有錯 周氏兄弟已反目到此地步,魯迅生前 再表示「不辯解」,魯迅認為如說

敖字從出,從放 解釋:「宴字從門(家),從日 宴之敖」命名復仇者 卻有暗示:一九二一年九月,魯迅輯成 從出從放);意指我是被家裡的日本女人 妻子許廣平回憶, 俟堂磚文雜: 二七年四月,在所作「鑄劍」中,又用 周作人對兄弟失和也不多說 集 ,署名「 魯迅對這筆名有過 《說文》作敫 「黑的人」。 宴之敖」; ,但魯 ,從女; 游也 據魯迅 一九 個 迅

她很討厭她這位大伯哥, 和 弟失和的原因是, 歸之於周作人妻子的 ,壞在周作人那位日本太太身上 魯迅好友許壽裳說過,「他們兄弟不 看來,周作人只肯定了一點:兄 他的妻子不願同魯迅 不願同他 ,據說 一道住

搶開 ,才不致擊中…… 人接

道住; 要好的弟兄都忽然不和 房子裡住下去,真出於我意料之外。 但 兩人的老母周老太太對人說:「 與他們關係密切的 至於為何 不 人都 ,弄得不能在 有說法 周作人 回 這樣

後門進狼了嗎? 豈不是前門 意見的 你們大先生對二太太 來想去,也想不出個道理來。我只記得: 常常弄得家裡入不敷出,要向別人去借 是不好的」 ,因為她排場太大,用錢沒有計劃

(信子)當家,是有

至親透露蛛絲

跡

這兩個 她的孩子們, 也曾氣憤的向人說:她(信子)大聲告誠 同,而是家庭糾紛 兩個「孤老頭」,不要吃他們的東西, 文中說,魯迅與周作人分手不是政見不 魯迅幼弟周建人在「魯迅與周作人」 孤老頭」冷清死 不要親近我們, 。魯迅的原配朱安女士 不要去找這 讓

關係是好的,「後來 住的時候 入方面是一個得力的助手」,這時,家庭 就由他向朋友告貸 「所謂兄弟」一節中說: 魯迅繼妻許廣平則在 起初每月工資不欠,不夠時, ,這樣的人, ,由於欠薪, 《魯迅回 魯迅在八道灣 在家庭收 加以干 |憶錄|

信子的權威

討厭起來了」,於是就開

涉別

的人事方面」

就妨礙了周作人夫人

睦了罷 好權其輕重 曾經和信子吵過, 車運走的呢?」魯迅還回憶說:「周 我就想: 約有六百元,然而大小病都要請日本醫生 部交給二太太,連同周作人的在內 (四處向朋友借, 他曾經說:「要天天創造新生活 就看見醫生的汽車從家裡開出來了 過日子又不節約 擠魯迅。 我總以為不計較自己, 我用黃包車運 在八道灣的時候, 犧牲與長兄友好,換取家庭 許廣平回憶,魯迅 信子一 有時候借到手連忙持回 來, 所以總是不夠用 裝死他就 我的薪 怎敵得過用汽 總該家庭和 還對她說 !,則只 屈服了 水, , 作人 每月

> 安靜 的 衷依然看書的本領, 像周作人時常在孩子大哭於旁而能 精力之內, 日捧著書本, -許廣平還回憶說: 不聞不問 其餘 切事情都可列入浪費 我無論如何是做不到 。魯迅曾經提到過 周作 記無動於 人惟 整

0

得已移居外客廳而他總不覺悟;魯迅遣工 我雖竭力解釋開導, 她對於魯迅, 情誼的許壽裳在「亡友魯迅印象記 出而至磚塔胡同 役傳言來談 則心地糊塗,輕信婦人之言,不加體察 作人的妻羽太信子是有歇斯底里 魯迅的好友與周作人在日本同 ,他又不出來;於是魯迅又搬 外貌恭順 竟無效果。 內懷忮忌 致魯迅不 性的 住過 作人 中說 有

> 兄弟怡怡 從此兩人不和 的情態 成為參商

> > 變從

前

子作怪及經濟問題所致 由此可見兄弟失和 完全是周作

了理性 月, 但在 迅平 時期的相愛相知, 怒 迅是個一 在長達四年的時間內 大病了一場,長達一 寫了一篇「破腳骨」 靜 一九二四年六月,兄弟反目後的 而有被利用的 魯迅在 作人的感覺如何呢?表面上他 令人覺得 無賴」、「騙子」, 照樣上課、寫文章、 被八道灣趕出後」 轉化為虛幻及恨 感覺 可悲和可嘆 個半月才癒 每 的文章, 觸及即痛苦憤 童年及青年 出席會議 、魯迅 暗 0 兩個 以 示魯 比 後

二、來稿請用稿紙繕寫,字體力求工整清晰,附照片插圖尤佳。 、本社園地公開,歡迎名人傳記、軼聞趣談 、真實傳奇、中外古今 現代史話 回憶與隨想、醫學新話、科技新知等作品

、有關外國人名、地名等專有名詞,一律請加註原文。

來稿一經採用,出版後得酌送稿酬或贈本社及附屬出版機構書刊。凡經由作者委請本社指定編輯增訂考證修飾文字內容,增加插圖後刊出之稿件 來稿以白話文爲限,對中外名人傳記,以近代現代人物爲主,對傳主直稱其名,單名連名帶姓,不稱公稱老,稱先生,不空格,不抬頭,以突破 時空限制,除特約稿件外,請勿超過五千字(長稿採用時,超出部份不計稿酬,特約稿件不在此限)。

£ 本社所發表文字圖片未經徵得本社編輯委員會及作者本人同意,一律禁止轉載,如有侵犯者,當依法追究 本社交由「聖文書局」印行選集或出版單行本時,不另支付稿費或版稅。

來稿務請作者在原稿上註明真實姓名、地址及簡歷以便連絡。本社對於文稿標題及內容,爲精益求精,必要時將予刪改 江路 〇八號三樓中 誌社編輯部收 如不願刪改請先聲明。